

广东省执业药师协会

“广东省示范药店”创建活动 第一阶段结果公示

根据《关于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广东省示范药店”创建活动的通知》（粤执药协〔2017〕16号）的要求，在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指导下，广东省执业药师协会组织“广东省示范药店”创建活动专家组对申报单位进行现场验收，经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及专家组最终审定，拟授予下列19家药品零售企业“广东省示范药店”荣誉称号。为保证评选结果的透明性和公正性，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现将评选结果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10天，从公示之日起计算，在公示期限内，如有异议，请与“广东省示范药店”创建活动领导小组联系。

联系电话：020-37814519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67号东宝大厦17楼1712室。

附件：首批拟授予“广东省示范药店”称号的药品零售企业名单



附件:

首批拟授予“广东省示范药店”称号的药品零售企业名单

序号	所在城市	企业名称
1	广州市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连锁有限公司昌岗店
2	广州市	广东本草药业连锁有限公司广州总店
3	广州市	广东金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广州海珠红会分店
4	广州市	广东金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黄石大卖场
5	深圳市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深圳大药房
6	佛山市	北京同仁堂佛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汾江中路店
7	佛山市	北京同仁堂佛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容山分店
8	佛山市	北京同仁堂佛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南海大沥分店
9	佛山市	佛山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教育分店
10	肇庆市	广东邦健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第一人民医院分店
11	肇庆市	鼎湖区仁之康药房
12	肇庆市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肇庆大药房
13	惠州市	北京同仁堂惠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4	河源市	北京同仁堂佛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河源分店
15	河源市	河源大参林药店有限公司长塘东分店
16	东莞市	东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石龙中山分店
17	东莞市	东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樟木头樟洋分店
18	中山市	中山市中山堂药业连锁有限公司东升药店
19	揭阳市	北京同仁堂揭阳大药房有限公司

注: 排名不分先后。